

证券代码：002608 证券简称：江苏国信 公告编号：2017-103

## 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17年10月25日，以书面、传真方式发给公司六名董事，会议于2017年11月9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六名，实际出席董事六名，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朱克江先生主持，与会董事经过认真审议，做出如下决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江苏信托出售股权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省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拟向江苏省国信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出售其持有的江苏省国信信用担保有限公司5.41%的股权，交易金额约4,601.95万元。本次出售股权资产事项构成关联交易。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http://www.cninfo.com)）上的《关于



江苏信托出售股权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105）。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关联董事朱克江先生、张顺福先生和徐国群先生回避表决。

特此公告。

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11 月 11 日